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107 年度辦理兒童權利公約 (CRC) 研習課程計畫

壹、目的：

為強化各網絡間瞭解「兒童權利公約」內涵及原則，提升相關知能以促進兒童權利少年相關權益之推動落實，因此本局特辦理是項在職教育訓練課程，更加強工作人員專業知能、拓展網絡成員工作視野、增進彼此合作默契並激勵工作士氣，進而提升專業工作品質與成效。

貳、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參、執行方式：

一、參加對象：

- (一)本府各局處(含二級機關)、司法人員、移民人員等從事兒童及少年業務之單位主管、承辦人或社工人員參與。
- (二)本府委託民間團體或本市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單位之工作人員參與。

二、辦理地點：新北市政府 307 會議室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3 樓行政管理園區)。

三、辦理時間：

- (一)第一梯：107 年 3 月 8 日 (星期四)，下午 2 時分至 5 時 30 分 (3 小時)。
- (二)第二梯：107 年 3 月 9 日 (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 (3 小時)。

肆、課程內容及流程：

兒童權利公約法條之探討，其包括公民權與自由權、受照顧權、基本健康及福利權、教育、休閒及文化權、特別保護措施等內容，課程流程如下：

日期 時間	第一梯 107年3月8日(星期四) 新北市政府307簡報室	日期 時間	第二梯 107年3月9日(星期五) 新北市政府307簡報室
13:30 - 13:55	報到	08:30 - 08:55	報到
13:55 - 14:00	開幕	08:55 - 09:00	開幕
14:00 - 17:00	兒童人權的源起與發展，何謂 兒童權利公約(CRC) (含公民權與自由權、受照顧 權、基本健康及福利權、教育、 休閒及文化權、特別保護措施 等法條之探討) 講師：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高玉泉 教授	09:00 - 12:00	兒童人權的源起與發展，何謂兒 童權利公約(CRC) (含公民權與自由權、受照顧 權、基本健康及福利權、教育、 休閒及文化權、特別保護措施等 法條之探討) 講師：臺灣台北地方法院(退休) 鄭麗燕 法官
17:00 - 17:30	綜合座談	12:00 - 12:30	綜合座談
17:30	賦歸	12:30	賦歸

伍、預期效益：

讓網絡單位提供服務或擬訂兒少福利業務推廣時，可依據「兒童權利公約」精神進行規劃，進一步落實推廣相關權益，提升從事兒少工作者的專業知能以及運用法規。

陸、報名方式：

有興趣參與者，報名一律採線上報名（網址：<https://goo.gl/forms/rsNxcEBDQbw3Xjxw2>），全程參與者亦發放研習時數認證條或公務人員者有時數認證，另本研習課程有申請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時數認證。

柒、研習地點及搭乘交通工具：

一、新北市政府位置及地圖：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二、搭乘交通工具：

（一）停車資訊：

1. 市民廣場地下停車場：市民廣場東側（新站路）入口
市民廣場西側（新府路）出口
2. 板橋火車站的停車場：火車站東側的新站路上（在板橋車站旁）

（二）交通路線：

1. 捷運：「捷運土城線/板橋站」 2 號或 3A 號出口。
2. 火車：板橋車站下車，步行 5 分鐘。
3. 公車：「板橋公車站」下車，步行約 3 分鐘。
(307、701、667、99、245 正、藍 19、265 紅、705、234、板橋－基隆、公西－板橋、八里－板橋、淡海－板橋、迴龍－板橋。)